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药教协字[2023]第1007号

## 关于对《医疗机构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与评价药师培训规范》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工作委员会与中国医药教育协会静脉用药评价与集中调配分会提出、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归口归口起草的《医疗机构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与评价药师培训规范》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现公开征求意见。诚挚邀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对上述标准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3年12月14日**，请于截止日期之前将《征求意见表》反馈至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标准化工作指导委员会。

联系人：林进（标准化工作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联系电话：010-52596050 转 6010 15910681279

联系邮箱：23992488@qq.com

附件：

1、《医疗机构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与评价药师培训规范》

征求意见稿

2、《医疗机构静脉用药集中调配与评价药师培训规范》

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表

